



一切從聖經開始

經文：約1:1-13; 路24:44; 來1:1-4

一. 聖經是神對人類的啟示

聖經是神對人類的啟示，用文字記載的一本書，主要內容是：

1. 啟示神自己是怎樣的一位。
2. 啟示神對人的旨意，計畫。愛每個人。
3. 啟示神對人的同在，供應，保守，救贖。

二. 聖經的體裁

1. 敘事文。
2. 詩歌。
3. 律法。
4. 比喻。
5. 格言等。

三. 聖經是對全人類的真理

1. 用各民族能明白的文字書寫。
2. 用各時代人類的教育程度來翻譯。
3. 用精通聖經的學者來解釋。

四. 聖經的可讀性

1. 可背誦思想其豐富的真理。
2. 可實行成為生活的原則。
3. 可多方面經驗，多次經驗。

結論：

基督教的聖經已有三千五百年的歷史，億萬的人誦讀他，體會其實貴，傳揚他的真實可靠，改變自己的生命素質和人生觀，價值觀。讓我們喜愛聖經，誦讀聖經，實行聖經，與億萬的信徒同得聖經的好處。 

作者：黃彼得牧師 Rev. Peter Wongso

